公司代码：688368 公司简称：晶丰明源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晶丰明源	68836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星辰	张旖旎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 666 弄 2 号 5 层 504-511 室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 666 弄 2 号 5 层 504-511 室
电话	021-51870166	021-51870166
电子信箱	bpsemi@bpsemi.com	bpsemi@bpsemi.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57,730,422.43	1,372,366,742.90	-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0,276,588.31	1,132,706,189.29	1.55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59,157.11	53,745,473.26	-169.88
营业收入	384,402,823.52	411,230,830.64	-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37,136.40	41,546,700.29	-7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20,857.16	41,168,305.46	-109.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15.20	减少 14.37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90	-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90	-83.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94	7.31	增加 2.63 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01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胡黎强	境内自然人	26.89	16,564,500	16,564,500	16,564,500	无	0	
夏风	境内自然人	24.54	15,115,500	15,115,500	15,115,500	无	0	
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62	13,320,000	13,320,000	13,320,000	无	0	
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750,000	750,000	750,00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652,745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泰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497,914	0	0	无	0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493,416	493,416	705,716	无	0	
福建省奥拓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450,000	450,000	450,00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434,305	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343,34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中，胡黎强持有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的股份，并为晶哲瑞执行事务合伙人，对晶哲瑞实施控制；持有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78%股份；夏风持有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36%股份。此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公司首发前限售股股东珠海奥拓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为福建省奥拓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度，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全球经济增速放缓。2020 年第一季度受前期 LED 照明市场累积订单带动，产业受疫情影响较小。自 2020 年第二季度，受到国外疫情持续扩散影响，终端需求减弱。同时，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发布的运行情况报告：2020 年第一季度国内集成电路产业受新冠疫情影响较小，依然保持较快速度增长；2020 年第二季度预计无论是全球半导体市场还是国内集成电路产业都会呈下降趋势；如果全球新冠疫情得到控制，2020 年第四季度市场将好转。

报告期内，在复杂的宏观环境下，公司紧密围绕 2020 年度战略目标，开展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升级工作、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并在持续深耕主营业务产品基础上，积极推进产业布局、加强产业融合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实力。

1、经营业绩受疫情影响产生小幅下降

2020 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38,440.2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3.7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7.29%；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135,773.04 万元，较期初减少 1.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15,027.66 万元，较期初增长 1.5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受疫情影响小幅下降，其中，第二季度随着全球疫情扩散及海外市场物流受阻、部分国家和地区进出口业务停滞等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7.41%。同时，公司于报告期内推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0 年上半年内共产生股份支付费用 3,899.94 万元，剔除股份支付影响，上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453.66 万元，同比增长 7.20%。

2、加强研发投入力度，持续技术储备

2020 年半年度，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3,820.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04%，占营业收入的 9.94%。报告期内，公司共 112 款产品实现量产并推向市场。

在知识产权工作方面，公司新增国内专利技术申请 14 件(其中发明专利 11 件)，新增 13 件国内专利授权(含发明专利 3 件)。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获得国际专利授权 6 项，获得国内专利技术授权 188 项(含收购子公司专利权转入)，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125 项，国内外商标共 19 项。

3、推进产业布局，加强产业资源整合

报告期内，公司在稳步发展现有业务的同时，积极布局和加强产业资源整合，对外投资收购上海莱狮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莱狮”)100%股权，上海莱狮成立于 2014 年，主要从事集成电路及电子元器件的研发、设计、销售业务。同时，公司通过对外投资参股两家公司，业务涉及 MCU 及信号链芯片领域。

4、人才梯队培养建设

报告期，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通过内部培养、推荐及外部招聘等多种方式吸引了研发、销售、管理等多方面人才，进一步完善了公司人员储备。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253 人，较年初增长 20.48%，其中研发人员数量 149 人，较期初增加 22.13%。2020 年 1 月，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凝聚力及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推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含子公司)范围内的员工共计 211 人授予 225.96 万股限制股票。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0-038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秋凤女士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对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公允、客观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一致同意该报告。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募集资金 2020 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0-039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0 年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670 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207 号)同意，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40 万股，发行价格为 56.6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7,287.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8,512.96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774.2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5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余额

公司实际到账募集资金 80,370.48 万元。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42.53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1,375.58 万元，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300 万元，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73.57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 76,725.9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户余额 3,725.94 万元，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 73,000.00 万元。

2020 年半年度，公司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4,987.47 万元，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1,154.15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 72,892.6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户余额 11,592.62 万元，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 61,3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分别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常德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协议”)。上述三方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及义务，三方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20 年半年度，三方协议正常履行，不存在问题。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1、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 号	期末余额	账户性质
1	招商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	1219077613109 07	106,058,394.24	活期存款
2	中信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	8110201013801078311	3,970,054.04	活期存款
3	浦发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	97160078801700001451	3,109,246.27	活期存款
4	宁波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	70010122002748964	2,788,544.18	活期存款
小计				115,926,238.73	

2、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期末余额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TH001746)	结构性存款	2,700.00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H03396)	结构性存款	3,500.00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332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700.00
	共赢利率结构 34125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12,800.00
	共赢利率结构 3436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浦发银行	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90 天)	结构性存款	3,200.00
	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91 天)	结构性存款	23,000.00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3673 号	结构性存款	5,400.00
小计			61,300.0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无此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无此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3,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实际获得收益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TH001746)	2,700.00	2020/4/3	2020/7/8	未赎回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TH001746)	10,000.00	2020/5/27	2020/6/29	27.12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H03396)	3,500.00	2019/11/19	2020/11/18	未赎回
中信银行	共赢利率结构 3217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800.00	2020/2/4	2020/5/8	119.04
	共赢利率结构 3260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100.00	2020/3/4	2020/3/31	2.85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332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0	2020/4/7	2020/7/10	未赎回
	共赢利率结构 34125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800.00	2020/5/8	2020/9/30	未赎回
	共赢利率结构 3436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	2020/5/21	2020/11/30	未赎回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5394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0	2020/1/15	2020/2/17	2.45
	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90 天)	8,000.00	2020/2/19	2020/5/20	73.00
	固定持有期 JG6003 期(30 天)	3,500.00	2020/2/19	2020/3/23	11.23
	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90 天)	3,200.00	2020/4/2	2020/7/1	未赎回
	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91 天)	23,000.00	2020/5/25	2020/8/25	未赎回
宁波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893673 号	5,400.00	2019/11/19	2020/10/16	未赎回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无此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无此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无此情况。

(八)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9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无此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1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7,742,433.9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74,686.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299,953.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目(含分变)(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额的比例(%)(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
通用LED照明驱动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68,900,000.00	168,900,000.00	168,900,000.00	3,539,326.23	3,663,813.23	-165,236,186.77	2.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适	否
智能LED照明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241,300,000.00	241,300,000.00	241,300,000.00	6,878,089.09	7,068,869.09	-234,231,130.91	2.9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适	否
产品研发及工艺升级基金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9,457,271.18	39,567,271.18	-260,432,728.82	13.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适	否
小计	—	710,200,000.00	710,200,000.00	710,200,000.00	49,874,686.50	50,299,953.50	-659,900,046.50	7.08%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000,000.00	23,000,000.00	-	-	23,000,0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适	否
募集资金未明确投资方向	否	54,542,433.97	54,542,433.97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适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77,542,433.97	77,542,433.97	-	-	23,000,000.00	-	-					
合计		787,742,433.97	787,742,433.97	-	49,874,686.50	73,299,953.5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无此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3,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无此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9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八)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3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孚能科技”)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5,206.5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募集资金 1,659.10 万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38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4,133,937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5.90 元。募集资金总额 340,472.9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22,450.73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378085_B01 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招股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情况

根据《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的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年产 8GWh 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孚能镇江三期工程)	283,682.66	283,682.66
2	补充运营资金项目	60,000.00	60,000.00
合计		343,682.66	343,682.66

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投资需要，缺口部分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和其他自筹资金解决。若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则剩余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进度情况，公司可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 2019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9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基于实际经营需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0 年 8 月 1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额为 5,206.56 万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378085_B12 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年产 8GWh 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孚能镇江三期工程)	283,682.66	262,450.73	5,206.56	5,206.56
合 计		283,682.66	262,450.73	5,206.56	5,206.56

综上，为满足现阶段流动资金需求，拟以募集资金 5,206.5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18,022.23 万元。截至 2020 年 8 月 11 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1,659.10 万元，本次拟用募集资金一并置换。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378085_B12 号)。

五、本次置换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 5,206.56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659.1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三)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5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孚能科技”)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承诺的商业银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38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4,133,937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5.90 元。募集资金总额 340,472.9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22,450.73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378085_B01 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的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年产 8GWh 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孚能镇江三期工程)	283,682.66	283,682.66
2	补充运营资金项目	60,000.00	60,000.00
合计		343,682.66	343,682.66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现金